

# 开鲁县吉日嘎郎吐镇污水处理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B1505232025120501001)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开鲁县

## 一、招标条件

本开鲁县吉日嘎郎吐镇污水处理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345.3763万元，招标人为开鲁县吉日嘎郎吐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新建100吨/日污水处理厂一座，其中包含地上设备用房104.49平方米、地下组合池215.875立方米、出水池3.35立方米、设备基础12.06立方米及其附属工程采购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1套及配电系统，具体招标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开鲁县吉日嘎郎吐镇污水处理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开鲁县吉日嘎郎吐镇污水处理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以上资质（资质应在有效期内），如投标人已申办 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施工综合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拟派往本工程的项目经理须具有市政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具备有效期内的B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拟派项目经理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加盖社保机构公章的社会保险缴纳个人明细或对账单，入职时间不足的自入职开始时提供，如是退休返聘人员，需提供本人退休证明及返聘合同；拟派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项目（在建项目期间任职指以项目经理身份任职，在建工程指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至甲方提供竣工证明之日或行政主管部门提供竣工验收报告之日）。拟派往本工程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市政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3、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施工员、质检员、资料员、材料员）提供岗位证书，安全员提供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C类证书。 4、投标人需提供2024年12月至今连续3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及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 5、投标人须提供近三年（2022年-2024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等）（成立时间不足的公司提供自成立以来的年度审计报告，2025年后新成立的公司可不提供）。（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 6、根据通住建发[2025]41号关于印发《通辽市建筑市场信用管理办法》文件第十三条规定，有不良行为信息的企业，除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纠正和处罚外，当不良行为记分单次达30分(含30分)以上的，公示有效期内不得在通辽市范围内承揽任何房建和市政工程业务；（公示以通辽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站为准，投标单位自行查询提供截图或提供承诺书）。注：投标截止时间前已撤销的不记为不良行为。（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 7、投标单位、投标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单位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查询网址：“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将被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单位在该网站上的查询记录截图）。（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 8、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jzsc.mohurd.gov.cn/home>) 被计入黑名单、不良诚信记录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需提供投标单位在该网站上的查询记录截图）。（注：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 9、投标人不得采用挂靠、转包、虚报业绩和代为投标等形式，一经发现，

其中标无效，并列入诚信黑名单同时负责赔偿招标人全部损失。 10、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与本项目同一标段投标。；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12-09 09:30:00到2025-12-17 18:30:00。

获取方式：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1-05 08: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1-05 08: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 七、其他

（一）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以一个参与人的身份参与，联合体协议书中应明确各方的工作范围、权利、义务、分工和责任等。（2）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3）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4）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办理投标邀请、登记、领取文件、签署、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保证金（如有）等事宜。（5）支持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40%。（6）联合体成员各方的业绩均可作为本联合体的业绩。（如提供的业绩是以联合体形式共同承接的同一个项目的业绩，不累计加分。）（7）联合体双方同时满足企业资质及项目经理资质要求（资质应在有效期内），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8）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二）项目实行互联网不见面开标：1、投标人限时解密投标文件时限：30分钟，投标文件未在时限内解密或无法解密（包括经过电子交易平台技术支持后依然无法解密的情形），按放弃投标处理。由代理公司手动退回投标文件，全部解密可提前结束。2、本招标项目采用电子开标（网上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网上评标）。由于在线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资信证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人员证件、业绩等）是从“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主体信息库”中获取的，建议潜在投标人及时将投标文件中涉及的资信证明补充完善到主体信息库中，并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制作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统一招投标系统操作手册。注：本次开标采用全流程网上不见面开标（<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开标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咨询：0512-58188511、0471-5332612。（三）接收异议单位：开鲁县吉日嘎郎吐镇人民政府；联系人：刘力；电话：0475-6592213；地址：开鲁县吉日嘎郎吐镇吉日嘎郎吐嘎查；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恒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陈丽君；电话：0471-5619369；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闻都广场8号写字楼8层。（四）异议受理处置方式：潜在投标人可自主选择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并电话告知）或书面形式提出异议，招标人及委托的代理机构收到后及时进行答复。（五）监督单位：开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联系人：周明珠刘红霞联系电话：0475-6212257通讯地址：开鲁县人大政协综合楼3楼；通讯地址：开鲁县人大政协综合楼3楼。；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pubservice.com/>)，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开鲁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九、联系人

招标人：开鲁县吉日嘎郎吐镇人民政府

地址：开鲁县吉日嘎郎吐镇吉日嘎郎吐嘎查

联系人：刘力

电话：0475-6592213

邮件：[13789716930@163.com](mailto:13789716930@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恒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锡林郭勒南路闻都广场8号写字楼8层805

联系人：郝向敏

电话：0471-5619369

邮件：[308541984@qq.com](mailto:308541984@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郝向敏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